

中国人民大学 2017-2018 学年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教办厅〔2017〕3号）、《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等文件精神，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高校信息公开做好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8〕80号）要求，严格执行《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办法》、《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目录》《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等相关规定，结合 2017-2018 学年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实际情况，由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编制。

本报告包括概述，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电话：010-82509819）。

一、概述

1. 提高站位，深入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

学校多次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专题工作会、培训会和研讨会，就信息公开目录设置、信息公开平台信息发布、信息公开与保密审查要求、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等相关具体工作开展了有针对性地工作部署、研讨和培训。通过学习中央及上级有关部门文件和会议精神，结合学校

工作实际，提高政治站位，提升对高校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和意义的认识，为学校进一步深化信息公开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2. 保障运行，健全信息公开的制度和机制

中国人民大学按照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和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规定期限内主动公开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信息，同时认真接受信息公开申请并按照规定予以办理，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健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机关各部（处）各学院分工负责落实、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具体执行的工作体系。明确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职责，根据《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事项清单》逐条分解工作任务，一对一确立负责单位、负责人员，明晰工作责任。坚持规范、及时、准确的原则，严格工作程序，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强化信息公开执行督查，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3. 拓展渠道，畅通多种信息公开途径

加强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充分利用学校网站、校报校刊、宣传栏、《中国人民大学年鉴》、新闻发布会等多种途径主动向校内和社会公开信息及适宜公开的相关统计数据；同时开通图书馆借阅和档案馆查阅等形式公开相关信息；此外，积极利用微博、微信平台等新兴媒体形式，及时发布相关信息，进一步方便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获取信息。

4. 强化意识，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进一步规范招生、财务、人事、基建招投标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不断完善中国人民大学本科生招生信息官方发布平台，及时发布各类招生信息。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主动公开学校预算、决算财务信息。严格执行职称评审、干部任命、招聘等人事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公开相关信息。严格重大项目招投标制度，及时通过各种信息渠道发布各种招投标信息。

5. 保守秘密，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

学校在认真贯彻执行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的同时，还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的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既做到防止不断扩大保密范围损害公民的知情权，又重视防止失泄密事件的发生。为此，在规范性文件作出明确要求的基础上，又专门发出通知重申要求各部门各单位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的工作程序，确保涉密信息不能对外公开。

二、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2017-2018 学年，中国人民大学主要通过信息公开网络平台、学校门户网站、《中国人民大学年鉴》、新闻发布会、校报校刊、宣传栏、微信官方平台、微博等多种方式公开学校信息。

1. 通过学校信息公开平台、网站公告栏发布信息情况

2017-2018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通过信息公开平台（<http://xxgk.ruc.edu.cn>）、学校网站（<http://www.ruc.edu.cn/>）公布各类信息，累计发布各类文件、公告通知 1200 余条，其中干部任免公示近 160 条。学校还通过信息公开平台专栏公布了学校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和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学生就业质量报告、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等。学校注重完善中国人民大学阳光招生信息平台 and 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平台建设，及时发布各类招生信息，累计发布开展的各层次、各类型学历教育招生信息 400 余条。

2. 通过《中国人民大学年鉴》等刊物公开信息情况

2017-2018 学年，学校编辑发布了《中国人民大学情况反映》277 期、《综合快报》61 期，编写了《中国人民大学年鉴（2017）》，发布学校重要活动的报道或综述，学校领导的重要讲话或专文，年度工作要点，学校事

业发展统计、综合管理、人事管理、财务与统计等重要文件和信息。同时，参与《中国教育年鉴 2018》《北京教育年鉴 2018》的组稿，为学校各项事业进一步发展提供基础资料，促进学校对外交流与宣传，推动学校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为全校师生员工服务。

3. 通过新闻发布会（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17-2018 学年，学校共召开校级新闻发布会（活动）162 场，发布学校各类重要活动信息。2018 年 5 月 26 日，学校举行第七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第十六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会议审议了教代会工会工作报告、学校财务工作报告、教代会提案工作报告、工会财务工作报告和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等，表决通过了教代会专门委员会、工会女教职工委员会委员，选举产生了教代会常设主席团成员、工会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教代会常设主席团第一次全体会议、工会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经费审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分别选举产生了教代会常设主席团主席、副主席，工会委员会主席、常务副主席、专职副主席、兼职副主席，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2018 年 6 月 11—13 日，共青团中国人民大学第十八次代表大会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共青团中国人民大学委员会委员，通过了关于共青团中国人民大学第十七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共青团中国人民大学第十八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第十八届团委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2018 年 6 月 23 日，学校举办“中国宏观经济论坛（2018 年中期）”报告会，会上发布《结构性去杠杆下的中国宏观经济》报告。2017 年 9 月 29 日，学校与中国劳动关系学院签署全面合作框架协议；2017 年 10 月 11 日，学校与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签署战略合作协议；2017 年 10 月 25 日，学校与中国中医科学院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2017 年 11 月 1 日，学校与中共福建省委组织部签署人才战略合作协议；2017 年 11 月 9 日，学校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

2018年7月13日，学校与四川省宜宾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2018年7月31日，学校与云南省签署合作协议。

4. 通过新媒体公开信息情况

2017-2018学年，中国人民大学官方微信订阅号吸引关注人数近21万，较去年同期净增，较去年增长5万，发送文章362篇，图文总阅读量达400余万人次，篇均阅读量达11171人。中国人民大学官方微博于2015年9月28日开通，2017-2018学年共发布微博279条，阅读人近2500万，条均阅读人数达8.8万人，现有粉丝9.7万人，较去年增长3万余人。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

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通过电话、信箱、电子邮件等方式接受信息公开申请。在2017-2018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共收到5份正式信息公开申请，申请有效，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已按时按程序全部答复。

四、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和遭到举报的情况

本学年的信息公开工作得到学校师生的支持，没有出现举报或投诉。从信息公开网站建设至今，学校纪委办公室未接到任何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投诉举报。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工作在稳扎稳打、逐步推进的同时，仍然存在需完善改进之处，如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信息公开意识和主动性有待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培训力度仍需加强，配套制度尚待完善。

在2018-2019学年，我校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领导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和精神，进一步做好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1. 提高政治站位，贯彻落实有关文件精神，完善平台建设，增强公开实效。学校将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落实有关文件和会议指示精神，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

公开为例外”原则，健全信息公开制度。信息公开是深化学校校务公开、促进依法治校、提高管理水平的重要抓手，是保障学校教职员工、学生和其他社会主体依法获取学校信息的重要渠道。学校将进一步完善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继续拓展“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发布渠道，加强与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互动交流。

2. 强化制度落实，完善配套制度，夯实信息公开工作基础。严格按照《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办法》和《中国人民大学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要求，细化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制定、提交和公开各项信息的具体内容，主动公开的信息及时准确地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按照程序及时回应受理。同时，严格信息公开程序，切实保证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及时性。

3. 加强信息公开基础建设，加强督促检查，丰富公开方式，提升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打造阳光高校。进一步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明确工作职责，实现专人负责；做好学校信息公开网站的日常维护工作，畅通信息公开各种渠道；充分发挥学校各单位工作积极性，层层压实责任，促进完善信息公开有关工作。建立并完善学校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持续、高效开展。

中国人民大学

2018年10月31日